

雙語課程計畫 DLP (Dual Language Programme)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

馬來西亞教育部早在 2016 年於 300 所國民學校率先落實雙語課程計畫 (DLP)。學校可以用雙語(即馬來文或英文)在科學、數學、資訊及通訊工藝、設計與工藝等科目實施教學。

為了讓更多未參與 DLP 計畫的學校瞭解此計畫之實施目的及內容，檳城教育局特為各類型中小學舉辦雙語課程計畫 DLP 匯報會。

檳城教育局局長沙阿里奧斯曼指出，學校要參與 DLP 計畫，必須先符合以下 4 項條件：

- 一、擁有充足的資源，且足夠的師資教授數學、科學及科技科目。
- 二、教師精通馬來語及英語。
- 三、計畫之實施必須獲得家長的同意。
- 四、馬來語的平均水平高。。

另外，教育局也強調不會強制校方參與 DLP 計畫，而是由學校及家長決定是否參與申請參加此項計畫。

值得一提的是，DLP 計畫引起馬來西亞主要華文教育團體的關注，曾於 2016 年 10 月提呈備忘錄予教育部，明確表達反對在華文小學推行 DLP 計畫的立場。華文教育團體站在堅持捍衛華文小學以華語作為各個科目之教學媒介語，避免因華文小學師資、行政用語及校園文化等之改變，破壞學校固有傳統及特色。

資料來源：2017 年 4 月 29 日 星洲日報